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技士 簡吟如

電話：05-3620600#228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hb0734@cysbh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食藥字第11300170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	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	示
	113.5.20	楊雅惠	潘國英	PO	周
	346				

主旨：有關瑩碩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藥品「茵巴達懸液用粉47.78毫克/公克(衛署藥製字第055554號)」(批號221123)經檢驗藥品外觀未符合規格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5月14日衛授食字第11307111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下稱食藥署)函請旨揭公司通知相關醫療機構、經銷藥商及藥局下架旨揭批號藥品，並請全面調查該不合格情形是否涉及全批次、其他批次或屬全面性問題，以及評估是否主動執行藥品回收相關事宜在案。
- 三、經該公司所附之調查報告及食藥署檢驗結果，旨揭批號藥品外觀測定結果未符合原核准規格，故啟動回收。
- 四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配合下架回收。
- 五、副本抄發各鄉鎮市衛生所，倘有發現轄內機構業者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下架回收作業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

副本：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局長趙紋華